

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持股 5%以上股东许锦光先生持有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大晟文化”)34,188,16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.11%。

●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为 34,188,164 股，本次解除质押后，许锦光先生合计质押数量为 0 股，占许锦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0.0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0%。

一、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公司于近日获悉许锦光先生持有本公司的股份解除质押，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具体如下：

股东名称	许锦光
本次解除质押股份（股）	34,188,164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100.00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6.11
解除质押时间	2025 年 7 月 1 日
持股数量（股）	34,188,164
持股比例（%）	6.11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0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0.00
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0.00
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

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进展情况，并督促相关方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。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7月3日